

共青团江苏省委

团苏委发〔2019〕9号

关于印发《推行〈团支部工作清单制度〉（试行） 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设区市团委，省级机关团工委，各省直单位团委，省部属高校、企业、科研院所团委：

《推行〈团支部工作清单制度〉（试行）的实施方案》经广泛征求意见和团省委十五届三次会议讨论，并经团省委书记室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组织学习，认真贯彻执行。

共青团江苏省委

2019年2月28日

推行《团支部工作清单制度》（试行）的实施方案

团支部是团的基础组织，是团的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担负直接教育团员、管理团员、监督团员和组织青年、宣传青年、凝聚青年、服务青年的职责。为贯彻落实从严治团要求，深化共青团改革，夯实团的基层基础，针对基层团组织不知共青团“干什么”“怎么干”等突出问题，切实整顿软弱涣散团支部，大力推动团支部工作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充分发挥团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建设青年身边的共青团，现就在全省团组织中全面推行《团支部工作清单制度》（试行）（见附件，简称工作清单）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工作内容和目标

在上级团组织指导把关下，全省各领域团支部严格对照工作清单要求，按照“基础工作项+重点任务+特色工作项”框架，系统谋划本地本单位团支部整体工作思路和内容体系，狠抓工作落实，提升支部活力，做到基础工作项不缺失、重点任务有呈现、特色工作项成品牌。

二、组织实施

（一）摸清底数。全面细致地摸排团员、青年底数，结合团员身份认定工作开展，及时更新完善团支部团员花名册和“智

慧团建”系统。

（二）对标找差。在团县（市、区）委或省部属企业、科研院所、高校团委以及设区市直属团组织指导把关下，团支部结合制定计划和团支部书记“双述双评”活动开展，逐项对照工作清单要求，每年年底前后客观真实地梳理工作薄弱缺失项，针对性制定具体整改提高方案，并由上级团组织研究确定团支部星级等次。面向团员青年开展的基本工作和活动，上一年度工作全部认真落实的可评为优秀团支部（四星团支部）；两项以内未落实或落实效果一般的可评为合格团支部（三星团支部）；三项及以上未落实或落实效果差的评为软弱团支部（二星团支部）；各项基本未落实或落实效果差的评为涣散团支部（一星团支部）。其中，团青家底不清不实或团的组织生活未正常开展的，不得评为合格团支部；基层团委每年按15%左右的比例评定四星团支部；以县域为单位，基层团委每年按照一定比例倒排评定一星、二星团支部。每年一季度底前，各团县（市、区）委和省部属企业、科研院所、高校团委以及设区市直属团组织汇总梳理所辖团支部对标找差情况并报团省委组织部备案。

（三）制定计划。严格对照工作清单要求，听取团员青年意见建议，特别是针对对标找差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科学制定

团支部年度工作计划和阶段性工作安排。注重用团支部“三会两制一课”基本制度平台承接同级党组织、上级团组织重点工作部署。

（四）整改提高。严格对照工作清单和工作计划，特别是整改提高方案，认真组织实施，着力补齐短板，做到基础项不缺失、重点项有呈现、特色项成品牌。在推进工作计划落实和整改提高过程中，要注重工作实时记录，健全完善台帐资料。整改提高情况必须经得起上级团组织检查和支部团员青年的测评，以整改提高的实际成效，切实减少软弱涣散团支部现象的产生，不断提升我省各领域团支部工作的整体水平。

三、有关机制

（一）分工负责制度。团的支部委员会对照工作清单、工作计划和整改提高方案，实行工作分工、责任到人，团结协作、主动担当，共同推进各项工作和活动有序开展。

（二）检查指导制度。上级团组织认真落实领导责任，加强检查指导，推动团支部抓好工作清单、工作计划和整改提高方案的有效落实。结合密切联系青年制度安排，推动各级团的领导机关中层以上干部直接联系村（社区）、学校、企业、社会组织团组织中软弱涣散团支部，担任团建指导员，实行“挂点整顿”制度。县级及以上团组织每年至少开展1次面向团支

部工作清单制度执行情况的随机抽样检查；团支部上一级团组织每年必须开展至少 1 次所辖团支部工作清单制度执行情况的全覆盖检查。

（三）考核评价制度。推行团支部向上级团组织年中述职制度，年底前后面向支部团员青年开展团支部书记“双述双评”活动，结合被检查情况，形成团支部年度综合评价结果，并反馈相应党组织。

（四）激励约束制度。团支部年度综合评价结果与该年度“两红两优”等团内综合评选表彰相挂钩。各级团组织要在“两红两优”等团内综合评选表彰中加大对团支部书记的倾斜力度，不断提高该层级的获奖比例和绝对数。各级团组织要通过广泛开展“最美团支部书记”“魅力团支书”等评选、通报表扬、邀请优秀团支部书记列席县级及以上团内重要会议、提供市级及以上团内培训班机会等途径，大力营造团支部书记主动担当、履职尽责，激发团支部活力的浓郁氛围。对于工作不力、弄虚作假的团干部，通过约谈、通报等方式，进行警醒和惩戒；对情节严重、负面影响大的，进行团内公开通报。

附件

团支部工作清单制度（试行）

职责	直接教育团员、管理团员、监督团员和组织青年、宣传青年、凝聚青年、服务青年，建设青年身边的共青团。						
基本任务	组织团员和青年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学习团章和团的基本知识，学习科学、文化、法律和业务。						
	宣传、执行党和团组织的指示和决议，参与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充分发挥团员的模范作用，积极创先争优，团结带领青年积极投身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作贡献。						
	教育团员和青年学习革命前辈，继承党的优良传统，发扬社会主义道德风尚，弘扬网上主旋律，树立与改革开放和社会发展相适应的新观念，自觉抵制不良倾向，坚决同各种违纪违法行为作斗争。						
	了解和反映团员与青年的思想、要求，维护他们的权益，关心他们的学习、工作、生活和休息，开展文化、娱乐、体育活动。						
	对要求入团的青年进行培养教育，做好经常性发展团员工作，收缴团费，办理超龄团员的离团手续。						
	对团员进行教育、管理和服务，健全团的组织生活，落实“三会两制一课”制度，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监督团员切实履行义务，保障团员的权利不受侵犯，表彰先进，执行团的纪律。						
	对团员进行党的基本知识教育，推荐优秀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发现和培养青年中的优秀人才，推荐他们进入更重要的生产和工作岗位。						
领域	村（社区）团支部	学校中的团支部	企业中的团支部	社会组织中的团支部	各级机关、事业单位中的团支部	流动团员团支部	
重点任务	巩固和扩大党在农村（社区）领域执政的青年群众基础，凝聚青年促进经济社会发展，落实上级团组织重要工作部署。	加强思想政治引领，筑牢学生理想信念根基，落实上级团组织重要工作部署。初中校团委着力抓好“积分入团”工作。	团结凝聚青年职工，服务企业生产经营，落实上级团组织重要工作部署。	教育引导青年增强政治认同，落实上级团组织重要工作部署。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建设队伍开展工作，落实上级团组织重要工作部署。	组织流动团员开展政治学习，过好组织生活，落实上级团组织重要工作部署。	
特色工作项	1. 围绕党政中心，服务青年、服务社会，至少形成1个特色项目； 2. 五四期间至少开展1次团的主题活动。	1. 围绕党政中心，服务青年学生、服务社会，至少形成1个特色项目； 2. 五四期间至少开展1次团的主题活动。	1. 围绕党政中心，服务青年员工、服务社会，至少形成1个特色项目； 2. 五四期间至少开展1次团的主题活动。	1. 服务青年员工、服务社会，至少形成1个特色项目； 2. 五四期间至少开展1次团的主题活动。	1. 围绕党政中心，服务青年员工、服务社会，至少形成1个特色项目； 2. 五四期间至少开展1次团的主题活动。	1. 服务流动青年、服务社会，至少形成1个特色项目； 2. 五四期间至少开展1次团的主题活动。	
基础工作项	团的干部	1. 学习党的知识理论，掌握团的基础知识； 2. 团的支部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由团员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2年或3年； 3. 应配备书记1人，必要时可配备副书记1人，应由优秀青年党团员担任，年龄原则上应在30周岁以下； 4. 团支部书记每年至少讲1次团课； 5. 有条件的地方，积极推行村（社区）团组织书记按程序进入“两委”班子。	1. 学习党的知识理论，掌握团的基础知识； 2. 团的支部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由团员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2年或3年，其中学生支部委员会每届1年； 3. 应配备书记1人，必要时可配备副书记1人，应由优秀青年党员、团员担任，年龄原则上应在30周岁以下； 4. 团支部书记每年至少讲1次团课。	1. 学习党的知识理论，掌握团的基础知识； 2. 团的支部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由团员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2年或3年； 3. 应配备书记1人，必要时可配备副书记1人，应由优秀青年党员、团员担任，年龄原则上应在30周岁以下； 4. 团支部书记每年至少讲1次团课。	1. 学习党的知识理论，掌握团的基础知识； 2. 团的支部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由团员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2年或3年； 3. 应配备书记1人，必要时可配备副书记1人，应由优秀青年党员、团员担任，年龄原则上应在30周岁以下； 4. 团支部书记每年至少讲1次团课。	1. 学习党的知识理论，掌握团的基础知识； 2. 团的支部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由团员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1年； 3. 应配备书记1人，必要时可配备副书记1人，应由优秀青年党员、团员担任，年龄原则上应在30周岁以下； 4. 团支部书记每年至少讲1次团课。	
	面向团员青年开展的基本工作和活动	1. 摸排团青底数，及时更新团员花名册和“智慧团建”系统，规范团员组织关系转接； 2. 每月主动联系团员缴纳团费； 3. 组织团员参加团内重大活动、主题团日活动，按照规定使用团徽、团旗和团歌； 4. 团员身份认定工作（结合团员教育评议和年度团籍注册工作开展）； 5. 团支部书记“双述双评”活动（每年开展至少一次）； 6. 成立“青年学习社”或“团员学习社”，定期开展“团员学习日”“团员学团章”等活动。	1. 严格执行上级团组织制定的团员发展计划，使用统一编号，发展团员做到“十步骤三公示六必须”，实施发展团员过程纪实制度和积分入团制度，及时更新团员花名册和“智慧团建”系统； 2. 规范团费收缴使用、团员组织关系转接等基础团务工作； 3. 组织团员参加团内重大活动、主题团日活动，按照规定使用团徽、团旗和团歌； 4. 团员身份认定工作（结合团员教育评议和年度团籍注册工作开展）； 5. 团支部书记“双述双评”活动（每年开展至少一次）； 6. 成立“青年学习社”或“团员学习社”，定期开展“团员学习日”“团员学团章”等活动； 7. 扎实开展“推优入党”工作。	1. 摸排团青底数，及时更新团员花名册和“智慧团建”系统，规范团员组织关系转接； 2. 每月主动联系团员缴纳团费； 3. 组织团员参加团内重大活动、主题团日活动，按照规定使用团徽、团旗和团歌； 4. 团员身份认定工作（结合团员教育评议和年度团籍注册工作开展）； 5. 团支部书记“双述双评”活动（每年开展至少一次）； 6. 成立“青年学习社”或“团员学习社”，定期开展“团员学习日”“团员学团章”等活动； 7. 扎实开展“推优入党”工作。	1. 摸排团青底数，及时更新团员花名册和“智慧团建”系统，规范团员组织关系转接； 2. 每月主动联系团员缴纳团费； 3. 组织团员参加团内重大活动、主题团日活动，按照规定使用团徽、团旗和团歌； 4. 团员身份认定工作（结合团员教育评议和年度团籍注册工作开展）； 5. 团支部书记“双述双评”活动（每年开展至少一次）； 6. 成立“青年学习社”或“团员学习社”，定期开展“团员学习日”“团员学团章”等活动； 7. 扎实开展“推优入党”工作。	1. 摸排团青底数，及时更新团员花名册和“智慧团建”系统，规范团员组织关系转接； 2. 每月主动联系团员缴纳团费； 3. 组织团员参加团内重大活动、主题团日活动，按照规定使用团徽、团旗和团歌； 4. 团员身份认定工作（结合团员教育评议和年度团籍注册工作开展）； 5. 团支部书记“双述双评”活动（每年开展至少一次）； 6. 成立“青年学习社”或“团员学习社”，定期开展“团员学习日”“团员学团章”等活动。	1. 摸排团青底数，及时更新团员花名册和“智慧团建”系统，规范团员组织关系转接； 2. 每月主动联系团员缴纳团费； 3. 组织团员参加团内重大活动、主题团日活动，按照规定使用团徽、团旗和团歌； 4. 团员身份认定工作（结合团员教育评议和年度团籍注册工作开展）； 5. 团支部书记“双述双评”活动（每年开展至少一次）； 6. 成立“青年学习社”或“团员学习社”，定期开展“团员学习日”“团员学团章”等活动。
	团的经费	主要来源于党划拨经费，上级团组织关心支持。团组织工作经费按辖区内35周岁以下青少年人数每人每年不低于1元的标准保障。按规定使用团费。	主要来源于党划拨经费，上级团组织关心支持。团组织工作经费按单位35周岁以下青年人人数每人每年不低于20元的标准划拨。按规定使用团费。	主要来源于党划拨经费，上级团组织关心支持。团组织工作经费按单位35周岁以下青年人人数每人每年不低于20元的标准划拨。按规定使用团费。	积极争取各方关心和上级团组织支持。按规定使用团费。	主要来源于党划拨经费，上级团组织关心支持。团组织工作经费按单位35周岁以下青年人人数每人每年不低于20元的标准划拨。按规定使用团费。	积极争取各方关心和上级团组织支持。按规定使用团费。
	团的阵地	争取党政关心支持，有相对固定的团活动阵地，在显著的位置彰显团徽、团旗、团组织架构、特色团工作等要素，建立网上工作阵地，积极运用网络新媒体手段开展共青团和青少年工作。	争取党政关心支持，重点加强班级团队、团员成长室等阵地建设。建立网上工作阵地，积极运用网络新媒体手段开展共青团和青少年工作。	争取党政关心支持，有相对固定的团活动阵地，在显著的位置彰显团徽、团旗、团组织架构、特色团工作等要素。建立网上工作阵地，积极运用网络新媒体手段开展共青团和青少年工作。	积极争取各方关心和上级团组织支持，有团的阵地。建立网上工作阵地，积极运用网络新媒体手段开展共青团和青少年工作。	争取党政关心支持，有相对固定的团活动阵地，在显著的位置彰显团徽、团旗、团组织架构、特色团工作等要素。建立网上工作阵地，积极运用网络新媒体手段开展共青团和青少年工作。	积极争取各方关心和上级团组织支持，有团的阵地。建立网上工作阵地，积极运用网络新媒体手段开展共青团和青少年工作。
团组织生活机制	支部团员大会	支部团员大会是团支部的最高领导机构，是支部全体团员共同讨论决定重要问题的会议。一般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					
	支部委员会会议	支部委员会是团支部在支部团员大会闭会期间的领导机构，负责团支部的日常工作，是团支部的核心。一般每月召开一次支委会会议。					
	团小组会议	团小组是团的支部为便于团员进行教育、管理和开展活动而划分的相对独立的活动单位，但不是团的一级组织。团小组会议根据工作需要随时召开。					
	团员教育评议工作制度	团员教育评议工作即对团员进行团员意识教育和民主评议团员。团员教育评议工作应当与团员团籍注册工作相结合，一般每年进行一次。					
	年度团员团籍注册制度	年度团籍注册是对团员团籍的连续认定，是实行团员证制度，形成团员管理体制的关键环节。团员每年必须在规定时间内（上年度第四季度至本年度第一季度）持团单向所在团组织（团支部）或团总支申请注册，办理年度团籍注册手续。					
团课	团课是团组织对团员进行思想政治理论教育和团的基本知识教育的主要形式，是提高团员思想理论水平和政治素质的有效途径。一般每季度开展一次。						